

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8月1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成都唐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唐源能源”）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,000万元，担保额度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2022-056）。

二、担保的进展情况

2022年9月，全资子公司唐源能源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（以下简称“中信银行”）申请了人民币3,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现因业务发展需要，唐源能源拟向中信银行申请将综合授信额度由人民币3,000万元提高至人民币4,000万元。据此，公司将为其提供最高限额人民币4,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，并重新签署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（编号：2022信银蓉东最高额保字第251114号），且自新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，2022年9月签署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（编号：2022信银蓉东最高额保字第251088号）自动失效。新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：

三、担保协议主要内容

- 1、债权人：中信银行
- 2、保证人：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- 3、保证金额：人民币4,000万元

4、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5、保证范围：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、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、迟延履行金、为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仲裁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、评估费、过户费、保全费、公告费、公证认证费、翻译费、执行费、保全保险费等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。

6、保证期间：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，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。

四、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7,050,008元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，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0月26日